省直工伤人员伤残津贴上调

人均月增140元 15日前发放到位

本报讯(记者 **王红**)随着郑州市工伤保险待遇调整,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昨日发出通知,省直统筹单位工伤人员工伤保险待遇将参照省会标准调整,15日前,补发待遇将发放到邮政储蓄个人账户。

据了解,此次调整范围包括2007年6月30日前开始享受伤残津贴、生活护理费的工伤人员和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抚恤金人员,三项工伤待遇调整标准均按郑州市调整标准执行。调整后,省直统筹单位工伤人员伤残津贴人均每月增加140元,护理费人均每月增加71元,抚恤金人均每月增加57元。工伤人员已办理退休手续(包括按退休人员安置),并按养老金政策调整养老金的,不属于这次伤残津贴的调整范围。

按照规定,工伤待遇调整从2007年7月1日起执行,省工伤保险中心本月把2007年7月1日以来应补发的待遇一并通过社会化发放途径直接发放到相关人员储蓄卡上。伤残程度为五级和六级且用人单位难以安排工作,并由用人单位按月发给伤残津贴的工伤人员,调整费用由用人单位按规定支付。

此外,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委托管理的省煤炭工业局、郑州铁路局两行业相关人员的调待手续,按审批程序由其行业的经办机构自行办理。

十件实事全面完成

(上接第一版)3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达到了建设要求,超额完成了任务;推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自愿参保并缴纳保费人数已达54.51万人;共筛查出白内障患者28243人,实施复明手术14516例,完成全年任务的145%。

实事六: 进一步扩大农村广播电视和信息网络覆盖面,实现全市无线数字电视信号全覆盖,新建100个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责任单位:市广电局、市文化局、市民政局

完成情况: 为实现8个频点64兆的频率资源、无线数字电视MMDS传播目标,完成了主发射站的建设;在巩义市新中镇五指岭建立发射站,覆盖半径近70公里;建设了前端机房;提供了43套电视节目;使用了微波点对点技术将43套电视节目传送到五指岭发射站。全市新建121个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完成目标任务的121%。

实事七: 全市新建、扩建改造敬老院25所,农村五保户集中供养率提高到40%。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完成情况: 全市共完成新建、扩建敬老院28所,其中,新建17所,扩建11所;集中供养五保人员5146人,占全市12859名五保人员的40%以上。

实事八: 完成森林生态城工程造林10万亩;中心城区新增绿地200万平方米;市区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不低于285天。

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市园林局、市环保局

完成情况: 完成森林生态城工程造林17.6万亩;中心城区(不含郑东新区、上街区)共完成新增绿地275万平方米;市区大气环境质量二级以上天数为313天,二级率达85.8%。

实事九: 新开工经济适用住房70万平方米,竣工70万平方米,市区廉租住房覆盖率达到符合条件"双困家庭"100%。

责任单位:市房管局

完成情况: 经济适用住房共有在建项目33个,在建面积215.8万平方米。其中,2007年新开工的项目18个,开工面积109.33万平方米,竣工项目9个,竣工面积76.08万平方米。有255户低收入家庭和6户市级以上劳动模范等先进人物家庭享受到了廉租住房政策,全市已累计有2574户低收入家庭纳入了廉租住房保障范围,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双困"家庭实现了应保尽保。

实事十: 扩大城乡公共交通覆盖面,新改建农村公路1000公里。

责任单位:市市政局、市交通局

完成情况: 新购公交车辆355台,新开通线路17条,调整优化线路23条。农村客运车辆和客运班线分别达779辆和235条,乡镇客车通达率100%,建制村客车通达率达到97.32%。

全市共完成农村公路建设里程1056公里。

泔水制成饲料和柴油

我省首座餐厨垃圾处理厂5月投用

本报讯(记者 **裴其娟** 实习生 **马春英**)油腻腻的泔水不再是垃圾,将成为能提炼出动物饲料的"宝贝"。昨日,记者从金水区市政管理局了解到,我省首座餐厨垃圾处理厂预计今年5月在该区建成投产,日处理泔水能力50吨,并从中提炼出动物饲料。

金水区餐饮业发达,日产餐厨垃圾约100吨,占生活垃圾的10%。以前饭店泔水或被农户拉走喂猪,或被不法商贩用来炼制泔水油,还有不少直接排入污水管中。据金水区餐厨垃圾处理厂筹建指挥部工作人员介绍,已经开工建设的"郑州冠威生物有限公司"占地1700平方米,计划投资1700万,日处理泔水50吨。泔水经高温、脱水、去杂、粉碎,再添加一定的饲料添加剂,经生物发酵制成生物饲料。"经分离出来的油脂,还可以深化处理作为生物柴油。"工作人员说。

据悉,金水区餐厨垃圾处理将作为全市试点,试运行后可能在全市推行。

昨日下午,一个走失两个月的小男孩,在2路公交车长的帮助下与家人团聚。
本报记者 **安群英** **李 焱** 摄

全省水上交通全年零事故

为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

本报讯(记者 **王文霞**)记者昨日从省交通厅获悉,2007年我省实现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水上交通安全生产全年零事故。

我省目前有大小水库2400余座,渡口500余座,其中有141座水库开展了水上旅游业务,成规模开发使用的有31座,航道通航里程1439公里,全省登记船舶6000余艘,全年有100余万人参与客(渡)运。

就业援助月10日启动

重点扶持三类人员

本报讯(记者 **王红**)昨日,记者从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获悉,1月10日至2月10日,我省将启动新年"就业援助月",重点通过优惠政策帮助就业困难群体找工作。

据介绍,此次就业援助月重点扶持对象为:新增"零就业家庭"成员、尚未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和已就业但政策落实不到位的人员。

双节期间,全省各类机关、企事业单位,将着力开发一批公益性岗位;公共职业介绍机构将广泛联络用人单位,收集提供一批适宜就业困难对象的就业岗位;街道社区劳动保障工作机构要因地制宜,开发一批社区就业岗位,还可根据"零就业家庭"人员和其他就业困难人员特点,联系适宜的手工加工、家庭作业等就业门路。

援助月期间,劳动部门将对已就业的援助对象享受社保补贴和岗位补贴政策的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逐一落实每一位援助对象的社保补贴;对新帮扶就业的人员,将重点帮助其在就业时落实社保补贴政策;对已经实现灵活就业的"4050"人员,将重点组织其申报参加社会保险。此外,公共职业介绍机构将设立援助窗口,为就业困难人员开展政策咨询、职业指导和劳动保障事务代理等服务。

185万元助困难居民参加医保

郑州洛阳南阳受惠

本报讯(记者 **李娜** 通讯员 **王海昌**)昨日,记者从省民政厅了解到,2007年中央财政和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医疗救助工作补助资金11385万元已经全部下拨,其中,帮助困难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185万元。

据了解,我省下拨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3585万元,彩票公益金7800万元。其中185万元用于帮助城镇困难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这在我省属于首次,资金将用于郑州、洛阳、南阳三个试点城市。

审计村官查出违规资金三千万

5名村干部受处罚

本报讯(记者 **刘俊礼**)去年全市27个行政村的干部接受经济责任审计,记者昨日从市农业局了解到,共查出违纪资金3080.14万元。

2007年12月4日至14日,市农经站组织农经业务骨干10人,分成3个执法检查组,对全市5个市、区的部分行政村进行了村干部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和农村财务执法检查,查出违纪资金3080.14万元,占审计资金总额的21.21%,平均每村114万元。

根据检查结果,对违法违纪的5名村干部进行了相应处罚。

今年首笔预拨11.38亿元补助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

本报讯(记者 **李娜** 通讯员 **刘秋妍**)昨日,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省财政厅、民政厅已预拨了2008年第一笔补助资金11.38亿元,来补助我省城乡低保生活和农村五保的供养。

省民政厅低保处相关负责人介绍说,本次预拨补助金包括2008年城市低保补助资金60330万元,2008年农村低保补助资金43244万元,2008年农村五保供养补助资金10252.8万元。

据悉,截至2007年年底,全省城市低保对象有139.3726万人;农村五保户有48.1万人;农村低保对象有259.83万人,比2006年新增低保对象59.6万人,人均补差提高56.27%。

雾天出行话安全

本报记者 **赵文静**

进入冬季,雾、霾天气增多,由此导致的航班延误、道路封闭、交通拥堵等问题,给社会生产生活带来很大不便。如何做好防范,使大雾天气对交通的影响降到最低?

气象部门要强化决策服务和公众服务,加强对雾、霾天气的监测预警,强化监测分析和适时临近预报,及时发布预报、警报和预警信号,为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群众采取有效防范措施提供科学依据。

道路交通管理部门要对容易发生浓雾的路段,加大能见度检测设备布设密度,及时掌握雾的发展趋势,同时在雾区路段密布具有自主发光能力的轮廓标、凸起路标、雾灯等设施,引导车辆安全出行;根据大雾的能见度和路面状况,科学合理地采取限速、限量和封闭措施;浓雾时要根据有关规定适时采取交通安全管制措施,加大道路巡逻管控力度,对已经滞留在路上的车辆,要及时护送、引导至绕行路线或安置在就近服务区等候,防止出现长时间、大范围交通拥堵。

此外,安全监管、公安、建设、铁道、民航等部门也要密切合作,在信息资源、应急准备、事故处置等环节形成合力,防范和减轻大雾天气对交通安全的影响。进一步扩大预报预警信息的发布渠道,通过电视、广播、报纸、互联网等媒体和手机短信、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及时准确地发布大雾天气预警信息和交通管制措施,提醒有关运输企业和个人合理安排生产营运,提醒人民群众合理安排出行计划和时间,做好公众出行信息服务。

安全就在我身边

公 示

现有郑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因完善燃气管网原因,在我局办理柳林西路燃气工程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位置柳林西路(沙门路—宏达东路),线路走径、平面位置中东12米,长度450米,施工方式直埋。

依据《城市规划法》、《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特此公示。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于7日内向我局反馈。

联系电话:67188520
联 系 人:张卫忠
郑州市城市规划局
2008年1月3日

附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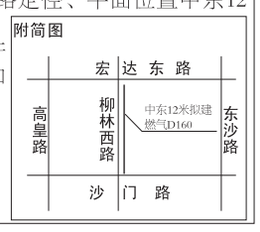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08〕1号

经郑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政出〔2008〕1、2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郑政出〔2008〕1号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表一)

该地块系城中村改造项目。住房建设两限相关指标:村民安置住房自住部分不得进入房屋一级市场销售,出租部分套型建筑面积90m²以下住房面积所占比重不低于65.9%,此部分住房不得进入房屋一级市场销售;配套商品住房套型建筑面积90m²以下住房面积所占比重,不低于住房建筑面积的70%。

二、郑政出〔2008〕2号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表二)

该地块系城中村改造项目。住房建设两限相关指标:配套商品住房套型建筑面积在90m²以下的住房面积不低于配套商品住房建筑总面积的70%,其中套型建筑面积在60m²以下所占比重,不低于配套商品住房建筑总面积的30%;村民安置住房套型建筑面积在60m²以下的住房面积所占比重,不低于住房建筑面积的30%,此类住房不得进入一级市场销售;村集体经济用房套型建筑面积在60m²以下的住房面积所占比重,不低于经济用房建筑面积的30%,此类住房不得进入一级市场销售;廉租住房开发企业提供的套型建筑面积在60m²以下简装廉租住房所占比重,不低于配套商品住房建筑总面积的5%(7247.98m²),此类住房交付使用后5年内不得进入市场销售;村集体提供的套型建筑面积在60m²以下的简装廉租住房所占比重,不低于村集体经济用房总建筑面积的5%(820.82m²),此类住房交付使用后10年内不得进入市场销售。

三、开工及竣工时间:开工时间为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起30日之内动工,且动工期限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不超过1年;竣工时间为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起2年半内。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五、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08年1月3日至2008年2月3日,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中心1204房获取挂牌出让文件或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08年2月3日10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08年2月3日17时前确认竞买资格。

七、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大厅;挂牌时间为:2008年1月23日至2008年2月4日9时。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

九、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淮河西路11号

联系电话:(0371)68985010
68810966

联 系 人:张先生
王女士

开户单位: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开 户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百花路支行

账 号:
66476140157400000011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2008年1月3日

(表一)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建筑高度(米)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投资总额(万元)	竞买保证金	开发程度
南阳路与北三环立交桥四周	A1-01	783.7	商服(兼容城镇住宅)	≤80	≤4.0	≤45	≥25	商服40、城镇住宅70	≥379947.2	1亿元	交付时达到七通一平
	A2-01	5440.1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	≤60	≤6.0	≤35	≥25	城镇住宅70、商服40			
	A3-01	118493.9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	≤80	≤4.0	≤25	≥30	城镇住宅70、商服40			
	B1-02	90381.2	商服和城镇住宅(兼容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80	≤4.0	≤48	≥25	商服40、城镇住宅7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50			
	C1-02	39390.4	商服(兼容城镇住宅)	≤100	≤5.4	≤48	≥25	商服40、城镇住宅70			
	D1-01	79619.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小学)	≤15	≤0.8	≤20	≥40	50			
	D1-02		商服和城镇住宅(兼容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80	≤4.0	≤48	≥25	商服40、城镇住宅7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50			
	D2-01	10676.5	商服(兼容城镇住宅)	≤80	≤4.0	≤45	≥25	商服40、城镇住宅70			
	E1-04	17463.6	城镇住宅(兼容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80	≤4.0	≤25	≥30	城镇住宅7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50			
	E2-01	5004.6	城镇住宅	≤100	≤8.0	≤35	≥25	70			
	合计	367253.6									

(表二)

土地位置	地块编号	土地面积(m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建筑高度(米)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投资总额(万元)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开发程度
南阳路东、卫生路西、海滩南街南、优胜北路西段两侧	1	A安置区	10971.9	城镇住宅	≤100	≤6.0	≤40	≥30	≥63995.14	70	6000	交付时达到七通一平
		A开发区	7499.4									
	2	B安置区	2436.8		≤100	≤6.0	≤40	≥30				
		B开发区	14305.7									
	3	C开发区	2820.2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	≤100	≤6.0	≤45	≥30		城镇住宅70年,商服用地40年		
	合计	38034.0										